

##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2020年9月3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8日、2020年9月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于2022年10月14日届满，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和锁定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2020年10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3,358,933股股票（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4.6297%）已于2020年10月13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

依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12个月、24个月、36个月，锁定期满后依据2020年-2022年度公司业绩目标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三期分配至持有人，

每期解锁比例分别为 30%、30%、40%。

截至 2022 年 10 月 14 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30%，可解锁股份数量为 4,007,6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9%。

##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1、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对应考核年度（2020 年-2021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已达成，参加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已确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至存续期届满前，由管理委员会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择机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可减持的股份。

2、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但尚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敏感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的《关于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专项审核报告》。

特此公告。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7日